



美国驻广州总领事馆 | 移民签证部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就路 43 号

移民签证申请说明

所有申请人: 请在您面谈前备齐以下材料。面谈之日未能提交全部所需材料会对您的移民签证申请的审核造成极大延误。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 约见信 | 美国签证中心、美国领事馆或者授权签证申请服务中心发出的预约信。 |
| <input type="checkbox"/> | 护照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每位申请人都必须持有一本可前往美国的护照，并且自签证签发之日起至少有八个月的有效期。• 如果您有已过期或作废的护照，也请带上。 |
| <input type="checkbox"/> | 签证照片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两张白底彩色照片。照片的尺寸为 2x2 英寸（大约为 50 毫米 x 50 毫米），头像正面居中，不戴眼镜。详情请参考签证照片要求。• 申请人无论年龄大小，均须提供照片。• 照片必须是六个月内的近照。 |
| <input type="checkbox"/> | DS-260 确认页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请将您在 ceac.state.gov/iv 上提交的 DS-260 表（在线的移民签证申请及登记表）的确认页打印并带上。• 详情请参考 DS-260 说明。 |
| <input type="checkbox"/> | 网上登记确认页 | 在我们授权的签证申请服务中心的 网站 登记后，打印登记确认页并带上。登记的时候，您会被要求提供信息以便在面谈后将护照送还您。 |
| <input type="checkbox"/> | 出生公证书 |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中国大陆出生的申请人必须获取一份由当地公证处出具的出生公证书。该证书为外国政府所使用，必须附有经认证的英文翻译。• 出生公证书必须列明出生日期、出生地点及父母的姓名（即使已故）。如父母的名字不详，出生公证书上必须注明“不详”。• 如果申请人是被收养的，必须提供收养公证书、遗弃公证书或者监护权转移公证书。• 非中国公民: 请提供出生证原件、复印件和经认证的英语翻译。• 申请人有曾用名或别名的，并且该名字曾经用于法律文件或者任何官方目的的，必须提供经认证的别名证明文件。 |

警方证明

- **凡年满 16 岁或以上的申请人必须提供：**一份警方公证（连同一份经认证的英文翻译）。该公证需在 **12 个月内** 出具并且涵盖申请人 16 岁后在国籍所在国/居住所在国居住的**所有时间**。中国当地的公证处是**唯一**能出具中国警方公证的合法机构。
- **您正居住于您的国籍所在国以外的国家吗？而且您在那里居住超过六个月吗？**如果两个条件都符合的话，请提供一份 12 个月之内由居住国出具的警方证明（连同一份经认证的英文翻译）。
- **您曾经在您的国籍所在国以外的国家居住超过一年吗？**如果是，请提供一份由该国出具的涵盖申请人**全部居住时间**的警方证明（连同一份经认证的英文翻译）。
- 想了解更多获取警方证明的信息，请参阅 [country-specific webpage](#).

法院及监狱记录

- 曾在任何审判中**被判刑**的申请人，不论其结果如何，必须提供一份经认证的每一次法庭记录、包括**审判记录**及监禁记录。
- 该记录必须经过公证和提供经认证的英文翻译。
- 曾经犯罪的申请人所提交的警方证明应该包含定罪信息和证实他们除此叙述的定罪外没有其它犯罪记录。

经济担保材料

- **CR, IR 类别或 F 类别签证：**必须提交一份由美国申请人签名的（1）[I-864](#) 或者 [I-864EZ](#) 表, 如果适用的话；（2）如果美国申请人与其家庭成员共同报税，需提供由相关家庭成员签名的 [I-864A](#) 表；和（3）一份他/她最近一年的美国国家税务局开具的收入税单和用作证实此税单所报收入的所有经济证明材料，例如最近一年的 W-2 表，1099-MISC 表，租赁收入证据，营业收入证据，社会保障福利金证据等，或者提交一份声明书说明美国申请人为什么没有申报联邦税。
- **如果美国申请人没有收入或者收入没有达到**贫困收入标准**：**美国申请人依然需要提交一份 I-864 或者 I-864EZ 经济担保书。同时您还需要一位联合担保人，其收入需达到贫困收入标准并能担保相应家庭人口。联合担保人必须提供以上所列的所有材料，居住于美国的证据，以及美国公民或合法永久居民的身份证明。
- **美国公民 18 岁以下的亲生子女(IR-2)或者美国公民的鳏夫寡妇(IW)的类别签证：**请提交 [I-864W](#) 表，而不是 I-864 表或 I-864EZ 表。
- **劳工(E)类别签证：**请提交一份由雇佣公司一年内出具的工作聘用信原件。假如美国申请人是您的亲属，或您的亲属拥有雇佣公司 5%或以上的股份，也需要提交 I-864 表，最近一年的美国国家税务局开具的收入税单以及相关证明文件。
- **回美签证(SB-1)，抽签移民(DV)和未婚夫/妻(K1)类别签证：**为您提供经济担保的担保人或者美国申请人需要提交一份 [I-134](#) 表，一份他/她最近一年的美国国家税务局开具的收入税单以及用作证实他/她税单所报收入的所有经济证明材料，例如最近一年的 W-2 表，1099-MISC 表，租赁收入证据，营业收入证据，社会保障福利金证据等，或者提交一份声明书说明美国申请人为什么没有申报联邦税。假如您的担保人未达到贫困收入标准，您需要一位联合担保人，他们各自需要提交一份 I-134 表，美国国家税务局开具的收入税单以及所有经济证明材料。
- **经济担保书复印件：**经济担保书必须包括申请书里的所有申请人。每位随行家庭成员需带上一份主申请人的经济担保书复印件。如果每位申请人有一份独立的申请书，每位申请人都必须有一份有其名字的单独的生活担保书。
- **所有申请人：**所有申请人需要提供美国申请人和任何联合担保人的身份证明和[居住美国](#)的证据。美国护照，出生证，入籍证明或者合法永久居民卡的复印件均可接受。
- 您可以在[美国公民及移民事务局网站](#)和[美国国务院网站](#)参阅更多关于担保书和经济担保材料的信息。



结婚，离婚和死亡公证书

- 在中国大陆登记结婚的申请人必须获取一份由当地公证处出具的**结婚公证书**。
- 非中国大陆申请人必须提交结婚证原件，一份复印件和一份经认证的英文翻译。
- 如有**既往婚史**，必需提供有关证明（例如：配偶死亡公证书、离婚公证书或婚约废止证明）。



与美国申请人的关系证据

关系证据包括但并不限于这些材料：与美国申请人的合照、聊天记录、汇款记录、户口本和亲生子女证据等。



体检报告

所有移民签证申请人，不论其年龄大小，必须带上其体检表和接种疫苗记录。指定体检机构（[参阅第 5 页](#)）会把体检表和接种疫苗记录用信封封好交给您。请切勿打开此信封。



签证费用

如果您尚未在美国签证中心或预约网站交纳所有费用，请于签证面谈当天在领事馆内交纳。所有费用可以用美元或等值人民币支付。详情请参阅：
http://ustraveldocs.com/cn_zh/cn-iv-immigrantvisa.asp。

属于以下任一签证类别的申请人应带上这些附加材料去签证面谈：



代管投资款项证明

如果您是**(C5, I5, T5, R5)**投资类别的移民签证申请人：提交证明您投资的款项已经转入一个代管账户或者已经可以用于美国投资项目的证据。



简历

如果您是**劳工类别E1、E2和E3的申请人或者抽签类别DV签证申请人**：请递交详尽的中、英文个人简历，列出所有的工作和受教育经历，包含以下信息：

- 1) 列出您的历任雇主、相应的所有的工作职责。
- 2) 您曾经所撰写的出版物。标明出版物的题目、简介和出版时间。
- 3) 您到过的所有国家，包括时间和目的。
- 4) 解释您将在美国哪个机构寻求就业的工作计划。



服役记录

如果您曾在任何国家服役：提供经认证的服役记录，如果适合并能获取的话。需有英文翻译。



签证延期许可证明

如果您曾经去过美国并且申请过**签证延期**：提供签证延期申请信和批准信复印件。



既往移民诉讼程序记录

如果您曾经被命令离开美国或者您曾经是其他任何移民诉讼程序的当事人：请提供所有相关材料包括豁免材料。

***** 给所有签证申请人的重要通知*****

Ustraveldocs.com 是总领事馆唯一授权的提供签证信息及申请服务的网站。总领事馆不认同并且不与任何个人或签证咨询机构存在“特殊关系”。没有人能够保证您的签证获得批准。所有美国政府提供的表格均是免费的。审理您档案的美国领事部唯一办公地点已经列于此份表格的开头。许多申请人由于使用了咨询机构提供的错误指引和虚假文件而导致金钱的损失或被永久地拒绝进入美国。

不保证的事项

领事馆不担保任何一位申请人可取得移民签证。签证官将根据面谈情况以及提交的文件是否齐备真实而做出决定。即使签证官决定您符合取得签证的资格，签证也有可能因为各种原因而延迟签发。本馆**强烈建议**您在真正拿到签证前不要辞职，处理财产，或购买机票。如果您的签证申请获得批准，您将被告知领取签证的程序。**通常，移民签证的有效期限受体检报告有效期的限制。您必须在签证的有效期内入境美国。**

陪同人员

任何面谈预见信上没有注明名字的人士将不被允许进入领事馆。美国申请人无需参与移民申请人的面谈，由于受签证厅面积所限，本馆无法容纳美国申请人或律师进入参与签证面谈。点击[这里](#)可获取更多信息。

移民申请被取消的可能性

如果您在收到您可以申请的通知后一年内不申请移民签证，根据美国移民与国籍法第 203(g) 条例，您的申请会被永久性取消。

联系我们

请使用本馆网站上的咨询表格与我们联系，网址为：<https://china.usembassy-china.org.cn/visas/immigrant-visas/contact-us/immigrant-visa-unit-question/>。



美国驻广州总领事馆

体检及疫苗接种说明

鉴于您的签证面谈时间已确定，您应该就体检及疫苗接种作出安排。所有申请移民及K签证申请人，不论其年龄大小，均应进行体检及接种疫苗。美国移民法同时规定移民签证申请人在移民签证签发之前须取得某些疫苗(列于下文)的接种记录。

您可以到下列任何一间指定的机构接受体检及获取一份国际疫苗接种记录。我们不接受非指定机构的体检及接种疫苗报告。体检表格将在体检时由体检机构的工作人员提供并填写。**您必须在签证问话日期前到指定机构体检。我们建议您联系指定的体检机构了解完成体检报告的大概时间。**每一位接受体检者需携带护照及五张签证相片。体检完成之后，您将收到由体检机构封好的体检报告。**切勿打开此报告，您必需在签证面谈时提交此体检报告。**注意：在您的签证面谈具体时间确定之前不可以进行体检。您的签证有效期取决于体检报告的有效期。

另外，指定为移民/K签证申请人进行体格检查的医师需核实接受体检的申请人已符合疫苗接种的要求，或者证实受检者从医学角度上考虑不适宜接种下列的一种或一种以上的疫苗：

百白破，成人白破，脊髓灰质炎，麻疹(或MR或麻腮风)，腮腺炎(或麻腮风)，风疹((或MR或麻腮风)，轮状病毒，流感嗜血杆菌B型，甲型肝炎，乙型肝炎，脑膜炎球菌，水痘，肺炎双球菌，流行性感冒。如果您已经完成所要求的某些或全部疫苗接种项目，须将这些记录带到体检机构加以核实并转录于您的国际疫苗接种记录上。体检机构的医师可以根据您的年龄，病史及目前健康状况从医学角度上判断所列的疫苗中哪些适用于您。本馆只接受由下列指定的体检机构出具的证明或者施行的疫苗接种。

名称	地址，电话，及基本体检费用
广东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	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华利路 59 号保利大厦东塔 4、5 楼 电话：(020) 81219500/81219513 基本费用：成人1300元人民币, 2至14岁儿童1500元人民币, 2岁以下儿童700元人民币 请登录此中心网址 www.gdwbzx.com 了解更多的体检信息并进行预约。
福建省立医院(南院)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金榕南路 516 号 电话：(0591) 88619601/88619602 基本费用：成人1400元人民币, 2至14岁儿童1500元人民币, 2岁以下儿童900元人民币 请登录此中心网址 http://cgtj.fjsl.com.cn/ 了解更多的体检信息并进行预约。
上海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	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金浜路 15 号 (3 号楼 2 楼) 电话：(021) 62688851 基本费用：成人1300元人民币, 2至14岁儿童1500元人民币, 2岁以下儿童900元人民币 请登录此中心网址 http://sithc.chinaport-sh.com.cn/ 了解更多的体检信息并进行预约。
北京国际旅行卫生保健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和平里北街 20 号 电话：(010) 58648801 基本费用：成人1248元人民币, 2至14岁儿童1445元人民币, 2岁以下儿童705元人民币 请登录此中心网址 http://114.246.12.16/en/ImportantNotes.aspx 了解更多的体检信息并进行预约。